



采景师
约翰·佩勒姆
系列

(美) 杰夫里·迪弗——著
安维——译

by_
Jeffery Deaver

变奏曲

BLOODY RIVER
BLUES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变奏曲

(美) 杰夫里·迪弗 著
安维 译

BLOODY RIVER BLUES by JEFFERY DEAVER
Copyright © 1993 by Jeffery Deaver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CURTIS BROWN - U.K.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4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变奏曲 / (美) 迪弗著; 安维译. —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4.2

ISBN 978-7-5133-1156-4

I. ①变… II. ①迪… ②安…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00389 号



变奏曲

(美) 杰夫里·迪弗 著; 安维 译

特邀编辑: 施 铮

责任编辑: 王 欢

责任印制: 韦 舰

装帧设计: @broussaille私制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 版 人: 谢 刚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88310888

传 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88310811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 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91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1

字 数: 179千字

版 次: 2014年2月第一版 2014年2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3-1156-4

定 价: 32.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致 莫妮卡·德勒姆

拍一部电影只需要一支枪和一个妞。

——法国导演让-吕克·戈达尔

1

他只想要一箱啤酒。

看来，他得亲自跑一趟了。

按照斯泰尔的话说：“我总不能用雅马哈摩托车后座给你拉一箱拉霸^①回来吧？”

“那算了。”佩勒姆对着手机说。

“如果你是要半打装的，我能帮你带，但我的车后架有点松动了。真对不住你啊——我指的是架子。抱歉了。”

这辆摩托车是公家的，电影公司把它配给了佩勒姆，但佩勒姆又把它借给了斯泰尔。斯泰尔是一名特技替身演员，所以佩勒姆想都不用想也知道，那车后架是怎么弄坏的。

“算了。”佩勒姆又说了一遍，“我自己去买一箱。”

^①拉霸（Labatts），加拿大啤酒品牌。

他挂掉电话，一边从温尼贝戈露营房车前侧衣柜中取出他的褐色飞行员夹克，一边努力回忆，自己曾在哪儿见过的一家打折饮品店。河畔熟食店离得不算远，但佩勒姆的下一张公费支票还遥遥无期呢，他不太愿意花二十六块半美元买一箱啤酒，哪怕是从加拿大远道而来的进口拉霸啤酒也不行。

他走进露营车的小厨房，搅拌了一下墨西哥辣浓汤，把玉米面包放进小烤箱加热。他曾经也想过做点别的换换口味。似乎没有人注意到：每次佩勒姆组织牌局，都会用墨西哥辣浓汤招待大家。有时候他会配上几条热狗，或者来点米饭，但总是有一道墨西哥辣浓汤，还有牡蛎饼干——除了这些，他也不知道还能做什么了。

他也考虑过别跑出去买啤酒了，干脆再给斯泰尔打个电话吧，就说行，帮我带半打装的过来吧。但他盘算了一下，确定需要买一整箱。来打牌的一共有五个人，六个小时不下牌桌的话，即使买一整箱也才勉强够喝，到时候恐怕还得动用车里储备的龙舌兰酒和威凤凰波本威士忌。

佩勒姆下了露营车，锁上门，沿着密苏里河畔灰色平原上的平行小路向前走去。时值秋日傍晚，天色方暗，正应是熙熙攘攘的晚高峰时刻，但崎岖的路上却不见车流。他把夹克的拉链拉至下巴处。佩勒姆的身材高大瘦削，今晚他穿了牛仔裤和一件工作衫，那件衣服原本是黑色的，而如今已经退成斑驳的灰色。他的牛仔靴踏着黏湿的柏油路，脚步声十分响亮。河面吹来一阵湿冷的风，卷着咸腥刺鼻的臭味，他双眼刺痛，耳朵也冻得生疼，万分懊恼出门前没戴上湖人队篮球帽或斯泰森毡帽。

他走得急匆匆的，生怕丹尼来早了。丹尼是他们目前正在拍摄的影片的编剧。前不久，佩勒姆往丹尼旅馆房间的浴缸里扔了一条足足

有十磅重的大鲶鱼，气得丹尼暴跳如雷，当场撂下狠话，迟早要把佩勒姆那辆露营车的车门给焊死。

其余两位牌友一位是剧组场务，一位是律师。那个圣地亚哥^①出生的场务身上满是刺青，一看就是在商船上干过的人。律师是圣路易斯^②人，长着鹰钩鼻和双下巴，电影公司的洛杉矶办公室雇他来负责和当地人协商租赁场地及人事合约等事宜。这位律师三句话不离华盛顿政客圈子，听那恨铁不成钢的口气，就好像他曾经竞聘过公务员似的，还因为身为唯一诚实的候选人而落得被淘汰的结果。听他滔滔不绝地谈话是一种折磨，不过就牌品而论他是个好牌友，下注豪爽，输了钱也从不脸红脖子粗。

佩勒姆双手插在口袋里走着，逐渐远离河岸，拐进亚当斯街。他望着道旁马多克斯^③炼钢厂阴森森的红砖楼房，如今那里已是人去楼空。

大概快要下雨了吧，湿气这么重，他心想。

他寻思着在这种破镇子拍电影，进度应该不会被拖得太慢吧？

墨西哥辣浓汤会不会熬糊了？他出门前把火关小了没有？

他一直惦记着那一箱啤酒。

“高迪亚通常都走第三街的，你知道吧？他一般会待到六点或六点半才下班，不过今晚他约了一位小姐喝酒。我不知道他约的是谁。”

菲利普·隆布罗问拉尔夫·巴勒斯：“他来马多克斯镇干吗？”

①圣地亚哥 (San Diego)，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第二大城市。

②圣路易斯 (St Louis)，美国密苏里州东部城市。

③马多克斯是作者虚构的密苏里小镇。

“别急，我正要说呢。他会去‘快活盗贼’喝酒，你知道那家酒馆吧？然后他会去卡拉汉吃牛排。”

菲利普·隆布罗听了他的话若有所思地低下头，两根手指触摸着脸颊。隆布罗的脸型偏长，皮肤晒得有点黑，不过还不算古铜色，而是接近亮银，像白金似的那种色泽，和他用啫喱精心造型的满头白发倒是十分相称。他问：“那高迪亚的保镖呢？”

“保镖不跟着去，高迪亚认为马多克斯很安全。还有，他跟餐厅预约了七点半到。我算过了，从酒馆到餐厅步行只要五分钟，他们会在七点十五分出发。”

拉尔夫·巴勒斯坐在海军蓝的林肯车的前座上，和隆布罗说话时，他又往前探了探身。巴勒斯今年三十九岁，肌肉发达，身上毛茸茸的，头上却寸草不生。他的脸有点不合比例地胖，仿佛戴了一张电影特效用的乳胶面具。其实他长得并不难看，可是这张脸被肥肉撑得像满月一般。今晚他穿着红黑条纹橄榄球衫和蓝色牛仔褲，外面套一件皮夹克。“他不是走第三街吗？那边有一条往西的小巷子，黑咕隆咚的，史蒂夫就在那儿堵他，演一出游民暗杀戏。”

“游民？马多克斯没有什么游民！”

“哦，那就酒鬼，马多克斯总会有酒鬼吧。”拉尔夫·巴勒斯说。

“行。”

“史蒂夫有一把迷你伯莱塔，点二二口径，连消音器都可以省了。我带的是鲁格左轮手枪。史蒂夫先喊他一声，待他停下来一转身，立刻近距离给他一枪。以防万一，我会在左侧掩护。砰！一枪之后，我们立刻钻进史蒂夫的车，直接开过河，逃之夭夭。”

“那么我就在巷子前边等吧，”隆布罗说，“在第三街上。”

拉尔夫·巴勒斯一声不吭地盯着隆布罗，观察着视野内的这个人：

鹰钩鼻，和善的眼神，整洁的西装，复古涡纹的领带……没了。这是一种很奇怪的感觉，你以为透过菲利普·隆布罗的一头银发、擦得锃亮的暗红色流苏懒人鞋，还有腕子上的旧劳力士，便能一眼看穿他的底细吗？实际上你看到的就是全部，也仅止于表象，这个人的内里深藏不露，宛如《人物画报》的标准肖像照。

隆布罗冷静地瞪着拉尔夫·巴勒斯：“怎么，你对我站在巷口有什么意见吗？”

拉尔夫·巴勒斯明知如果自己继续这场瞪眼大赛也能稳操胜券，但他还是调转了视线，佯作查看手背的汗毛。“这个嘛，我觉得你站在那儿不太合适，我跟你说过了。”

“对，你说过。”

“啊，我还是觉得那样不太好。”

“我想亲眼看到他死。”

“你会看到照片的！《圣路易斯邮报》会登的，《记者报》也会登的！还是彩色照片！”

“七点十五分，我会在那儿等着。”

巴勒斯用指关节敲敲林肯车的皮座椅，不满地说道：“我可不想被连累。”

隆布罗看了看自己的表。他的表面陈旧泛黄，还带着裂纹，时间指向六点五十分。“我可以找别人来做。”他说。

拉尔夫·巴勒斯犹豫了一下，不情愿地说：“没必要再找别人。你非要看就看吧，你的事情你说了算。”

“对，我的事我说了算。”

拉尔夫·巴勒斯不再回话，一把推开了车门。

就这么出事了。

狗娘养的……

砰的一声，玻璃撞上玻璃，接着是一连串闷响。拉尔夫·巴勒斯看见一个穿着褐色皮夹克的瘦削男人就站在跟前，面带苦笑地低头看着地面，那表情好像在说，我就知道会发生这种事。一个硬纸箱翻倒在地，冒着泡的啤酒从箱底汩汩流出。

男人看了看巴勒斯，然后探寻的目光又望进车里。巴勒斯甩上车门，准备走人。

男人郁闷地开口道：“喂，我的啤酒……”

拉尔夫·巴勒斯没理他，径自走上亚当斯街。

“喂，我的啤酒！”

巴勒斯仿佛没听见一样。

男人朝他迈了一步，挡住他的去路。“嗨，我在跟你说话呢！”

拉尔夫·巴勒斯说：“滚蛋！”直接绕开他走掉。

瘦高男人望着巴勒斯的背影，气得嘴唇直哆嗦。愣了一会儿神，他双手弯曲搭在额前，弯腰透过林肯车窗户往里边看，然后敲了敲车窗玻璃：“喂，你的朋友刚才……喂……”他又敲了敲车窗。隆布罗一脚踩住油门，汽车一溜烟开走。男人差点被车刮倒，只能眼睁睁看着林肯车没了踪影。他跪下来收拾残局，啤酒从纸箱缝冲着排水沟狂喷，活像漏水的消防栓。

马多克斯警察局一级巡警唐纳德·巴菲特注视着最后一点啤酒流到街面上，心道这种事情如果发生在镇子西边的卡布里尼贫民窟，恐怕会引来十几个男人趴在地上，争抢着去舔排水沟，或者踩着瓶子碎渣操刀互捅。

巴菲特靠着砖墙，看着那位穿得像个牛仔的男人拆开箱子抢救啤酒，他的动作小心得像小孩子挑玩具似的。牛仔直起身，数了数剩下的瓶子，完好的大概还有十二到十五瓶。硬纸箱几乎被啤酒泡烂了。

巴菲特原以为牛仔会把从林肯车钻出来的那位揍一顿的，如果这种事放在当初他还没从警校毕业进警察局工作时，他早就一拳挥过去了。他望着男人把好瓶子排成一排，藏到旁边纽曼家具批发店墙角的阴影里，准是打算再回一趟店里，然后他捏起破箱子扔进垃圾桶，在裤子上蹭干净双手。

巡警从墙边弹起身，穿过了马路。

“晚上好，先生。”他说。

牛仔抬头看见他，摇摇头道：“你刚才都看见了吧？简直不可思议！”

巴菲特说：“我帮你看着这些瓶子，你是要去找个袋子或什么东西吧？”

“行吗？”

“不客气。”

“多谢了。”他消失在空旷的街头。

十分钟后，牛仔回来了，一只手拎着塑料袋，里面放着两组半打装啤酒，另一只手拿着一个小纸袋。他把纸袋递给巴菲特。

“我本来想请你喝拉霸的，不过我猜你们有规定，在执勤的时候不能喝酒，所以改请咖啡和甜甜圈吧。袋子里有两包砂糖。”

“谢谢，先生。”巴菲特十分拘谨，不知牛仔为何要请客，他有点不好意思地说，“其实没必要。”

牛仔俯身把墙边的啤酒瓶逐一放入购物袋，巴菲特站着没动。收拾完毕，牛仔站起来，自我介绍道：“我叫约翰·佩勒姆。”

“唐尼^①·巴菲特。”

两人点头致意，没有握手。

巴菲特以咖啡代酒，举杯向他致意，然后两人分道扬镳。牛仔往河边走去，远远地还能听到啤酒瓶在袋中叮当相撞的声音。

当晚七点二十分，文森特·高迪亚示意金发女伴：“该吃饭去了。”边说边瞄她白衣掩映的半露酥胸。

“你想吃点什么？”她挑逗地挨过来。她的妆实在够浓的，微笑时眼角的鱼尾纹分外明显。

高迪亚最迷这种类型的女人，尽管在他心里她们与商品别无二致，但表面功夫还是不可缺少的。他约会过各种类型的女人，有些人智商很高，有些人笃信宗教，还有一些人愿意在志愿服务工作上花很多时间。就算他对她们的头脑、心灵或心肠丝毫不感兴趣，在女人们谈到个人爱好时，他也会摆出洗耳恭听、非常好奇的样子。

换句话说，他最想做的无非是带这个妞回他的公寓去，叫她闭上该死的嘴，让精神导师什么的都见鬼去吧，赶紧给他跪下摆出后入式，让他扯着她的吊带袜骑骑马。想到这里，他暗示性地把胳膊肘蹭过她的胸口，暧昧地说：“眼下这当口我说的是晚餐。”

她被逗得咯咯娇笑。

他们离开快活盗贼酒馆，穿过河沿路，绕到第三街上，朝马多克斯镇中心走去，一路上掠过面目狰狞的仓库、堆满霉腐旧家具的沿街铺子、野鸡公司，以及肮脏的咖啡店。外面有点凉，女人紧紧挽住高

^①唐尼（Donnie）是唐纳德（Donald）的昵称。

迪亚的手臂。这样的寒冷不禁令他想起了开普吉拉多^①，那个他度过了童年时代的地方。那会儿每天放学后他都走路回家，他会一面踢着落在马鞍鞋前方的树叶，一面吮吸着焦糖苹果或者万圣节糖果。他在万圣节的时候着实折腾了一番，收获颇丰，每当天气转凉的时候，冷空气都会勾他忆起那段愉快的往事。高迪亚突然问：“你小的时候怎么过万圣节？”

她被问得一怔，然后才反应过来，想了想说：“哦，我们玩得很开心。我最喜欢打扮成公主之类，有一次我还扮过女巫。”

“女巫？不成，你怎么打扮都不可能像女巫。”

“你嘴巴可真甜……然后，我们会去讨要好多糖果，真的特别特别多。我喜欢吃贝比·鲁斯——啊哈，错了错了，不是全垒打王——我指的是宝贝鲁斯巧克力棒^②。我的诀窍是，先找到一户送宝贝鲁斯糖的人家，然后三番五次地去捣蛋，有一年的万圣节，我这样要到了十二条宝贝鲁斯！我其实应该注意一点的，吃太多糖很上火，小时候我满脸都是痘痘。”

“现在的小孩不太流行要糖果了，社会太危险。你听说了没有？有坏人把插了针的苹果送给小孩子吃。”

“我从小就不爱吃苹果，我只喜欢吃巧克力棒。”

“宝贝鲁斯。”高迪亚默默记着。

“我们这是要去哪儿呢？这附近真让人毛骨悚然。”

“马多克斯镇是比较荒僻，不过这儿可有一家堪萨斯城^③外全州最

①开普吉拉多（Cape Girardeau），位于美国密苏里州。

②“贝比”·鲁斯（“Babe” Ruth）是美国职业棒球赛史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洋基队的“全垒打王”，曾多次带领洋基队夺得世界大赛冠军。此处她想说的是一种美国常见糖果，宝贝鲁斯糖（Baby Ruth），二者发音很像，她故意说错。

③堪萨斯城（Kansas City），美国密苏里州第一大城市。

美味的牛排馆，叫做卡拉汉。你喜欢吃牛排吗？”

“哦，我喜欢牛排，我特别喜欢海陆大餐^①，”她娇嗔道，“可惜好贵哦。”

“我估计那家也有海陆大餐，你想吃的话尽管点，想点什么都可以。”

拉尔夫·巴勒斯隐蔽在街角那家密苏里国家银行外墙的凹陷处，看着这对男女漫步走过街灯。那盏街灯本有四枚灯泡，有三个已经烧坏了，仅存的那一个闪着昏暗的光。那个女孩紧紧挽住男人的手臂，这对巴勒斯来说十分有利，因为如果高迪亚随身带了枪的话，女孩会妨碍他拔枪还击。

菲利普·隆布罗那辆笨重得像航母似的深色林肯城市车停在街对面，排气管呼啸作响。拉尔夫·巴勒斯端详着林肯车无可挑剔的铬合金车身，然后瞄向坐在驾驶座上的隆布罗。这男人疯了吧？巴勒斯不能理解他为什么对旁观谋杀那么坚持。他知道某些人在杀人的时候会格外亢奋，通过杀戮撩起强烈的性快感。不过他思忖着，对隆布罗来说，亲眼确认被害人死亡应该只是不得已而为之。

冷冽的空气中传来一阵叽里咕噜的人声，拉尔夫·巴勒斯的搭档史蒂夫·弗洛姆打扮得像个神经兮兮的流浪汉，嘴里颠三倒四地嘟囔着：“就是有嘛，我就说嘛，本来就是！我看过报纸的……我看过报纸我看到了，甭管你看到了什么，谁管你看什么了……”

拉尔夫·巴勒斯依稀觉得自己听见了史蒂夫那把伯莱塔拨开保险

^①海陆大餐 (surf and turf)，美国洛杉矶常见的美食，主菜是海鲜和牛排。

栓的轻响，这多半只是幻听——在高度紧张的时候，人们总会有种听见或看见无声无形的东西的错觉。他的神经骤然绷紧了，突然体会到赛车手在起跑线等待绿灯亮起的那种心情，他真希望自己不要紧张成这副德行。

皮鞋与水泥地摩擦的声音接连不断，清亮的足音响彻空旷潮湿的人行道。

咯咯的笑声。

啪嗒的脚步声。

高迪亚锃亮的皮鞋在路灯下反着光。高迪亚赶时髦尽人皆知，他脚下那双鞋子起码要五百美元，而巴勒斯自己只能穿一双台湾产的人造革皮鞋。

脚步声接近了，还有二十英尺。

林肯车的排气管低响着。

拉尔夫·巴勒斯听见自己的心跳声。

史蒂夫像个抽风的酒鬼，自己跟自己吵架。

金发女郎咯咯娇笑。

史蒂夫说：“先生，行行好，赏个两毛五吧？”

见鬼，如果高迪亚不停下脚步掏出钞票递过来就坏事了。

拉尔夫·巴勒斯动身准备过街，手里握紧枪管沉甸甸的鲁格左轮。紧接着，传来女郎的尖叫声，一阵骚乱中，高迪亚把她当做肉盾甩到身前挡住史蒂夫。砰的一响，紧跟着又是一声，金发女郎瘫倒在地。

高迪亚没命地跑，试图脱离险境。

耶稣基督保佑……

拉尔夫·巴勒斯举起沉重的枪管，连射两发子弹，第一发射空，第二发子弹正中高迪亚，估摸打中了颈侧下方。中枪的男人扑倒在人

行道边，一只手微微抬了一下，便断气了。

隆布罗一脚踩下油门，林肯车引擎咆哮着迅速驶离。

静了片刻。

拉尔夫·巴勒斯正朝高迪亚迈了一步。

“不许动！”

五步之外传来一声呵斥，巴勒斯吓得差点吐出来，他的心脏通通狂跳，觉得心脏病都要发作了。

“说的就是你，前边那个！”

拉尔夫·巴勒斯把枪口朝下，缓缓放下手，他喘着粗气，咽了一下口水。

“把枪扔掉！”说话的声音里透着压抑不住的歇斯底里。

“我放下就是了。”拉尔夫·巴勒斯扔掉枪时眯了眯眼睛，幸好没有走火。

“趴在地上！”来的警员双手举枪，直直瞄准巴勒斯的脑袋。

“行吧！”拉尔夫·巴勒斯说道，“别开枪，我这就趴下。”

“快点！”

“我趴下了！趴下了！”拉尔夫·巴勒斯先弯膝下跪，然后慢慢趴倒。他闻到了地面上的油渍臭味和狗尿的臊气。

警员在他身边绕了一圈，把鲁格枪踢到一旁，拿起对讲机报告：“我是巴菲特，马多克斯镇中心发生枪战，代码 10-13，两人中弹，呼叫救护车和支援，地点是——”

马多克斯警察局和火警无线调控中心无法确认唐尼·巴菲特的所在位置了，至少一时半会儿查不到——巴菲特的声音骤然止住，因为史蒂夫·弗洛姆从巷子里闪了出来，把伯莱塔里所有的子弹都喂进了他的后背。